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3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3 年第四次专门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名，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名。

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独立董事邹育飞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及《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补充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关联交易价格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在审议表决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3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文碧

邹育飞

王秀峰

2023年12月28日